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1-02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于2021年2月1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目前公司正常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即将于2021年2月19日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继续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为止。除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的议案。（关联监事赵永禄、谭顺龙回避表决）

目前公司正常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授权有效期将于2021

年 2 月 19 日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为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